

新编高等财经院校试用教材

企业财务审计

主编 张以宽

QIYE CAIWU
SHENJI

经济科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152 号

责任编辑：张 红

责任校对：段健瑛

封面设计：卜建晨

版式设计：代小卫

新编高等财经院校试用教材

企业财务审计

主编 张以宽

*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中国人民解放军一二〇二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 13.75 印张 306000 字

1993 年 8 月第一版 1994 年 12 月第二次印刷

印数：0001—8000 册

ISBN 7-5058-0661-0/F·522 定价：8.20 元

主 编 张以宽

编写者 张以宽 尹佐然 谢志华

编 审 说 明

《企业财务审计》一书，经我们审定，同意作为高等财经院校审计学专业和其他经济类专业的试用教材，亦可作为审计人员业务学习用书。

审计署教材编审委员会

1994 年 7 月

前 言

《企业财务审计》是为满足电大经济类审计专业和其他高等财经院校审计学专业教学需要而编写的教材。本书是根据 1990 年 10 月中央电大和国家审计署联合召集参加编写电大教材的财经院校, 各省市电大以及审计部门的教授、专家共同制定的《企业财务审计》教学大纲和会计财务改革以及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形势的要求编写的。

《企业财务审计》是审计学科体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书中着重阐明了企业财务审计的基本理论、基本技能和基本方法以及审计工作中的一些主要问题。本着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精神, 具有可操作性, 适当反映国家审计、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实践经验, 吸收国内外一些审计科研成果。期望有助于提高广大学员学习积极性和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本书由张以宽主编, 编著者还有尹佐然和谢志华。第 1、2、3 章由张以宽执笔; 第 5、6、9、12、13 章由尹佐然执笔; 第 7、8、10、11 章由谢志华执笔, 第 4 章由张以宽、谢志华共同执笔。最后由张以宽进行总纂。

本教材在成书过程中受到审计署培训中心的关怀和支持, 曾经两次召开教材审定会。中国人民大学王德升教授, 北京经济学院刘大贤教授, 审计署张海涛、易仁萍司长, 姚树人、庄恩岳处长, 北京市宣武区审计局相里永桂局长, 中央电大经济系檀忠富、艾大力同志参加了讨论, 对教材初稿提出了很多宝贵意见, 对教材内容的充实、质量的提高给予了

很大帮助，对此我们致以衷心的感谢。

由于本书以工商企业财务审计为主兼顾其他行业，跨度较大，再加我们水平有限，时间仓促，书中难免有错误和不足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企业财务审计的意义和目的	(1)
第二节 企业财务审计的对象、职能和任务	(7)
第三节 企业财务审计的特点与方法	(15)
第四节 企业财务审计工作的组织与协调	(21)
第二章 货币资金审计	(24)
第一节 货币资金审计的意义和内容	(24)
第二节 货币资金内部控制系统的审查与评价	(27)
第三节 现金的审计	(31)
第四节 银行存款的审计	(44)
第五节 其他货币资金的审计	(56)
第三章 结算款项的审计	(62)
第一节 结算款项审计的意义和内容	(62)
第二节 结算款项内部控制系统的审查与评价	(65)
第三节 应收帐款的审计	(70)
第四节 应收票据的审计	(78)
第五节 应付帐款和应付票据的审计	(82)
第六节 预付和预收帐款的审计	(85)
第七节 其他应收应付款的审计	(87)
第四章 存货的审计	(90)
第一节 存货审计的意义和内容	(90)
第二节 存货内部控制系统的审查与评价	(93)
第三节 存货收入的审计	(99)

第四节	存货发出的审计	(110)
第五节	存货结存的审计	(114)
第六节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审计	(131)
第五章	固定资产的审计	(136)
第一节	固定资产审计的意义和内容	(136)
第二节	固定资产内部控制系统的审计	(140)
第三节	固定资产取得的审计	(146)
第四节	固定资产退出的审计	(152)
第五节	固定资产结存的审计	(155)
第六节	固定资产折旧和修理的审计	(158)
第六章	无形资产和递延资产的审计	(164)
第一节	无形资产和递延资产审计的意义和目的	(164)
第二节	无形资产的审计	(166)
第三节	递延资产的审计	(175)
第七章	成本和费用的审计	(180)
第一节	成本费用审计的意义和内容	(180)
第二节	成本费用内部控制系统的审查和评价	(189)
第三节	直接成本的审计	(194)
第四节	制造费用的审计	(218)
第五节	产品成本的审计	(230)
第六节	期间费用的审计	(238)
第八章	销售的审计	(256)
第一节	销售审计的意义和内容	(256)
第二节	销售业务内部控制系统的审查与评价	(258)
第三节	销售收入的审计	(262)
第四节	销售成本的审计	(277)
第九章	所有者权益的审计	(288)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审计的意义和内容	(288)
第二节	投入资本的审计	(290)

第三节	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的审计	(299)
第十章	短期借款和长期负债的审计	(305)
第一节	短期借款和长期负债审计的意义和内容	(305)
第二节	短期借款和长期负债内部控制系统的审查与评价	(308)
第三节	短期借款的审计	(312)
第四节	长期负债的审计	(323)
第十一章	投资的审计	(335)
第一节	投资审计的意义和内容	(335)
第二节	投资内部控制系统的审查与评价	(338)
第三节	短期投资的审计	(342)
第四节	长期投资的审计	(349)
第十二章	税金和利润的审计	(356)
第一节	税金的审计	(356)
第二节	利润的审计	(378)
第三节	利润分配的审计	(390)
第十三章	会计报表的审计	(395)
第一节	会计报表审计的意义和内容	(395)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的审计	(400)
第三节	损益表的审计	(410)
第四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的审计	(417)
第五节	财务指标的审查与评价	(422)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企业财务审计的意义和目的

一、企业财务审计的定义

企业财务审计是一种传统的审计方式，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现代企业财务审计已经成为由审计授权或委托人、审计组织、审计人员、审计法规、审计对象、审计方法等因素构成的审计监督系统。现在世界许多国家的国家审计机关、部门单位内部审计机构、社会民间审计组织都从事着企业财务审计。由于企业财务审计是由多种因素构成的有机整体，所以，人们从不同的角度赋予它各种不同的定义，其中主要的有：

1. “审计是一个系统的过程，它客观地收集和评价有关经济活动与经济事项申明的证据，以便证实这些申明与既定标准的吻合程度，并将其结果传达给有关用户”。^①

2. “审计是指同任何一方无关的第三者检查一个企业（或其他单位）的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以及会计组织和会计行为是否正确或恰当，并将审查结果报告要求检查者的一系

^① 《蒙哥马利审计学》（上），中国商业出版社，1989年11月版，第1页。

列行为。”^①

3. 审计就是查帐。

上述各种审计的定义，虽然泛指了“审计”，但是实际上表述的都是财务审计活动的内容。由于审计是由财务审计开始的，并且多以帐目凭证记录和会计报表为依据，所以历史上曾把它称为“听其会计”，西方国家把审计定名为“Auditing”，也有听其的意思。因此，有些人把审计定义简单概括为查帐，也从一定角度说明了问题。日本的审计、会计学者对审计下的定义，在查帐的基础上，又涉及对审计人所处的地位，以及“正确或恰当”（并要求向检查者）提出报告，比简括为“查帐”更为详细，而蒙哥马利审计学中提出的审计定义，也主要是对公共会计师进行的企业财务审计的科学概括，它有下列几点是有启发性的：

（1）用系统论的观点，把审计表述为“一个系统的过程”；

（2）就审计收集证据、评价经济责任应持客观性原则提出了要求；

（3）强调审查评价应以既定的标准为尺度；

（4）将审查评价后提出的审计报告提交用户。

我国审计界最近几年经过广泛研究提出的审计定义是：

“审计是指由专职机构或人员，依法对被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进行审查，评价经济责任，借以维护财经法纪，改进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促进加强宏观调控的独立性经济监督活动。”

上述审计定义是从审计整体而言的，它包括了财政财务

^① 参阅《日本新版会计学大辞典》，〔日〕番场嘉一郎主编。

审计、财经法纪审计、经济效益审计和经济责任审计。企业财务审计只是其中的一个分支。结合企业财务审计的内容和特点，可以为企业财务审计确定如下定义：

企业财务审计是指由专职机构或人员，依法独立地对被审企业的财务收支及其成果的真实性、正确性和合法性进行审查鉴证，评价经济责任，提出审计报告，借以揭示差错弊端，维护财经法纪，改进经营管理，促进加强宏观调控的经济监督系统。

上述定义全面概括了我国企业财务审计的实际情况，也吸收了西方财务审计的科学成果，其涵义是：

1. 我国企业财务审计是由国家审计机关、部门和单位内部审计机构和社会民间审计组织承担，并由专职人员进行的。

2. 我国企业财务审计是由专职机构或人员依法进行审查评价的。我国的企业法、公司法、商法、证券交易法、会计法、审计法等是由国家颁布，现行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等是由国务院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财务通则，各种行业会计制度，以及审计工作规章是由财政部、审计署制定颁发的，这些法规都是审查评价的依据。

3. 我国企业财务审计审查的内容是财务收支及其成果，其载体是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

4. 我国企业财务审计的要求，是审查被审企业财务收支和经营盈亏以及会计资料的真实性、正确性和合法性。

5. 我国企业财务审计通过审查取证进行鉴证，评价经济责任是否达到国家要求和各方面的需要。

6. 我国企业财务审计不仅要通过审查评价和鉴证，揭示差错弊端，改进经营管理，还要通过维护财经法纪，提供审计信息，促进加强宏观调控，保证国民经济健康发展。

7. 我国企业财务审计是由各种审计组织相辅相成，并分工合作构成的一个经济监督系统。

二、企业财务审计在市场经济中的地位与作用

市场经济是以企业为主体，实行平等竞争，以市场为导向组织生产和商品流通，优化资源配置的一种经济体制。只有使每个企业具有生机和活力，才能组织好生产和经营，实现理想的经济效益，保证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为此，必须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实行现代企业制度。相应建立法人制度，使企业成为独立的承担民事责任，享有民事权利，承担相应义务的法人，使其能以市场竞争主体地位，参与平等竞争；建立产权制度，明晰产权关系，使企业拥有包括国家在内的出资者投资形成的全部法人财产权，负责保值增值，有效使用，国家或其他出资者只按出资比例，享有资产的收益分配权；建立有限责任制度，企业以其全部法人财产，承担有限经济责任，各出资者也只以其投入资本承担有限责任，企业经营亏损，资不抵债时，则实行破产制度；建立健全的企业组织制度，根据各种企业不同类型，建立相应的组织制度；建立科学的管理制度，保证生产和经营的正常进行，实现理想的经营目标。实行现代企业制度，必须将政企分开，政府部门要转变职能，缩小指令性计划，改按市场需求配置资源，对企业不再进行自上而下的直接管理，而实行间接控制，建立宏观经济调控体系。各企业要建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运行机制，成为经济责任，经济权利和经济利益相结合法人实体，以保证企业自主平等地参与市场竞争。贯彻《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就是要把企业推向市场，按照市场供求关系组

织生产和经营，使它成为决策主体，执行主体和利益主体，并把企业的经营决策、执行和利益落实到企业领导和每个职工，明确国家、企业和个人的责任、权利和利益关系。在股份制企业还要明晰产权关系，处理好多方面的经济利益关系。企业经营自主权大了，权益多了，无疑对调动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增强自我发展的能力，促进生产和流通，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是也会出现一些企业为了小团体和个人的利益，不顾国家法规政策的规定和国家计划的要求，大搞违法经营、贪污盗窃，行贿诈骗，损公肥私等违法违规行为，甚至生产和贩卖假冒伪劣商品、损害国家和人民的利益，造成国有资产的流失，破坏正常的经济秩序，影响国民经济健康地发展。为了克服或防止这些消极现象，维护市场秩序，需要完善宏观调控和加强微观监督，因而需要健全经济监督体系，审计作为依法独立进行综合性的经济监督，和财政、税务、银行、工商、会计、财务等专业性经济监督相比，具有不可替代性。通过对企业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的审查，确定资产、负债、损益以及所有者权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可以发挥下列各项作用：

（一）证实与反馈经济信息

国家进行宏观调控，需要占有大量的经济信息，倘若经济信息失真，将会导致错误的判断和决策，甚至会带来巨大的经济损失。会计信息在经济信息中占 70% 左右，因此，通过企业财务审计审查会计报表及有关资料的真实性、正确性，鉴证会计信息及其他经济信息，提高经济信息的可信度，可为政府决策部门提供真实可靠的经济信息。另外审计机关通过审计调查或对审计信息的综合整理，对宏观调控措施执行结果和存在问题提供新的信息。

（二）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加强法制，严于执行，是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证经济正常发展的主要条件。严格法制不仅要靠司法、监察部门去执行，而且也必须通过审计部门监督贯彻国家财经法规和政策，以法规为准绳，揭露和制止违反财经法纪行为，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证国民经济健康地发展。

不仅国家审计机关依法对企业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社会民间审计机构——审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审查、鉴证也具有监督作用。

（三）维护企业合法权益，防止资产流失

在市场经济体制下，企业作为责、权、利相结合的经济实体，企业法人的合法权益应当受到法律保护，通过企业财务审计不仅要维护国家利益，保障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还应当揭露侵犯企业合法权益的行为，如非法摊派和抽用企业资产等，保护企业的合法权益。

（四）为社会各方面提供服务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变政府职能，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实行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完善承包经营责任制，试行股份制，建立企业集团，使经济责任关系不断深化，经济利益关系错综复杂，需要通过对企业财务收支活动及其成果的审查评价，证实企业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及损益的真实性、合法、合规性，提供审计信息，为各经济利益集团服务。如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事务所审查鉴证的企业会计报表，可以取信于董事会、证券交易公司、未来投资者、债权人、税务部门及其他有关经济利益单位。

（五）促进企业改进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企业及其内部所属的生产经营单位，为了谋求其生存和

发展，必须保证贯彻其经营方针，实现利润目标，保证财产的安全完整和增值，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和正确，保证内部各个环节的工作协调有效地运转，因而也需要内部审计部门通过审查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反映的财务收支及其成果的真实性、正确性和合法性，巩固内部管理制度，评价经济责任，改进经营管理，增加企业盈利。有些地区或单位规定，企业会计报表和申报纳税资料不经内部审计部门审查不能报出。当然，内部审计一般应以经济效益审计为重点。然而财务审计搞好了，也为其他审计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基于上述情况可以看出，开展企业财务审计，对巩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第二节 企业财务审计的对象、职能和任务

一、企业财务审计的对象

企业财务审计对象的确定

1. 国家法规确定的企业财务审计范围

从理论上说，企业财务审计的对象就是审查监督的内容，即被审企业的财务收支及其成果。但企业财务审计是一种依法进行的审计，很多国家都以法规形式对其审查对象予以确定。我国的法律、法规对企业财务审计也作了明确规定：

我国宪法第九十一条规定，国务院设立审计机关，对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的财政收支、对国家财政金融机构和企业事业组织的财务收支实行审计监督。

我国审计法规定审计机关应对下列单位进行财务审计：审计署对中央银行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审计机关对国

有金融机构和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损益进行审计监督；审计机关对与国计民生有重大关系的国有企业、接受财政补贴较多或者亏损数额较大的国有企业，以及国务院和本级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其他国有企业，应当有计划地定期进行审计。对国有资产占控股地位或者主导地位的企业审计监督，由国务院规定。审计机关对国家建设项目预算的执行情况和决算，进行审计监督，审计机关对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若干规定，第四条规定内部审计机构依照国家的方针政策、财政经济法规和有关规章制度，在本部门、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的直接领导下，对本部门、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效益，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1992年，国务院颁布的《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对财务审计的内容又作了一些新的规定：“企业必须定期进行财产盘点和审计，做到帐实相符，如实反映企业经营成果，不得造成利润虚增或者虚盈实亏；企业应当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资产负债和损益考核制度，编制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报政府有关部门审批。有条件的经登记注册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事务所审查后，报经政府有关部门审核；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为了确保企业财产所有权，应负责考核企业财产保值、增值指标，对企业资产负债和损益情况进行审查和审计监督；……”为评价经济责任提供了依据。

从上述情况可以看出，企业财务审计是审计工作体系的基本组成部分。由于企业多，范围广，情况复杂，这就决定了企业财务审计的强制性、艰巨性和繁重性。

2. 企业财务审计对象的具体内容